证券代码:688277 证券简称:天智航 公告编号:2022-006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以下简称“《意见落实函》”)。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已进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环节,上交所转发了中国证监会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要求公司予以落实,并按照规定对申请文件进行更新并提交。

收到上述意见落实函后,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意见落实函中所列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核查,并按意见落实函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回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意见落实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回复》。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5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承诺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姚朔斌及一致行动人姚文琛、邱金兰、姚晓丽和姚硕榆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姚朔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姚文琛先生、邱金兰女士、姚晓丽女士和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姚硕榆先生出具的《关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承诺函》。承诺函内容如下:

1、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支持公司长远健康发展,本人及一致行动人承诺自本承诺函披露日起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直接及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新增股份。

2、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人以及一致行动人具有约束力,若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则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同时将依法承担由此引发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严格遵守承诺,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2-008
转债代码:110064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征收补偿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情况概述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重庆建工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公司”)所有的大渡口区茄子溪地块被列为旧城改建范围,工业公司与征收人重庆市大渡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签订了《茄子溪码头片区(升立塔机)旧城改建项目征收补偿协议》,征收补偿金额为89,092,277.69元(币种人民币,下同)。工业公司已收到上述协议涉及的前两笔征收补偿款62,364,594.38元。详情请参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2021-082”“临2021-085”号和“2021-108”号公告。

二、近期收到征收补偿款的情况

2022年1月26日,工业公司收到上述协议涉及的第三笔征收补偿款26,227,683.31元。截止本公告日,已累计收到征收补偿款88,592,277.69元。剩余征收补偿款50万元为水、电注销的预留费用,待水、电销户完成后收回,预计3个月之内到位。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上述补偿款进行会计处理,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2-007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1日披露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22年1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220007号),因公司本次可转债项目聘请的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中止对公司可转债项目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公司及公司本次可转债项目与上述审计机构被立案调查事项均无关。公司本次可转债项目的中止审查,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完成恢复审查所需的各项准备工作,并尽快提交恢复审查申请。

本次可转债项目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本次可转债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7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2-4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所属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工作于2022年1月21日完成。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人民币74亿元,其中品种一发行规模人民币50亿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2.80%;品种二发行规模人民币24亿元,期限10年,票面利率3.60%。(相关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本期债券于2022年1月26日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双边挂牌交易,品种一债券简称“22申证01”,债券代码“149789”,品种二债券简称“22申证02”,债券代码“149790”。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2-5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1月26日,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工作已完成,有关发行情况如下:

短期融资券全称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22申万宏源CP001		
短期融资券代码	072210014	期限	155D
息票类型	固息	发行日	2022-1-25
计划发行量(亿元)	20	实际认购量(亿元)	20
发行价格(元)	100	发行方式	报价发行
票面利率(%)	2.37	币种	人民币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以下网站上刊登:

1、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

2、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735 证券简称:新华锦 公告编号:2022-002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81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长52%左右。

●公司本次业绩预增主要是由于转让招金期货有限公司20.04%股权增加投资收益及收到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事项所致,影响金额约为2300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510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长3%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2337万元左右,同比增长52%左右。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29万元左右,同比增长3%左右。

(三)本次业绩预计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73.4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381.02万元。

(二)每股收益:0.119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2021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2300万元,主要是公司转让招金期货有限公司20.04%股权确认的投资收益和境外子公司收到政府工资保障计划贷款免除补贴等事项所致。

(二)会计处理的影响。2021年10月上海荔之实业有限公司正式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了公司2021年净利润。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目前公司未发现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87 证券简称:中储股份 编号:临2022-004号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中储南京物流有限公司在工商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中储南京物流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1.44亿元人民币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中储南京物流有限公司前次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南京城东支行”)申请的授信已到期(授信总额为1.44亿元)。为保证中储南京物流有限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继续为中储南京物流有限公司在工商银行南京城东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授信额度仍为1.44亿元人民币,期限一年。目前,公司已与工商银行南京城东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公司八届四十四次董事会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1年度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详情请查阅2021年4月10日、2021年5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述担保事项在已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中储南京物流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南京市江宁区滨江开发区丽水大街1186号

4、法定代表人:吴华峰

5、注册资本:35,000万元整

6、成立日期:2015年9月9日

7、经营范围:仓储服务;商品包装、装卸、检验、搬运服务;物资配送;钢材加工;货物运输;货运代理;集装箱装卸、拆箱、掏箱;库房及机械设备出租;市场管理服务;停车场管理服务;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电子商务信息咨询;动产质押监管;金属材料、化工产品、木材、建筑材料、粮油、文化办公用品、五金、交电、电工器材、汽车(小轿车除外)及零部件、橡胶制品、装饰材料、服装、针纺织品、日用百货、化妆品、家电、家居用品、预包装食品、矿产品、煤炭、焦炭销售;供应链管理;起重机械修理;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无船承运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该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资产状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1,999.03	201,738.24
负债总额	132,218.79	159,914.4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8,00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131,993.79	159,723.19
净资产	39,780.24	41,823.80

经营状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61,737.26	430,442.10
净利润	2,027.94	2,043.50

9、该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1.44亿元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中储南京物流有限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对其提供担保是合理、公平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目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储南京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11.54亿元人民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国物资储运天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3.5亿元人民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储洛阳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1.49亿元人民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储郑州陆港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1.5亿元人民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储郑州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2亿元人民币;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国诚通商品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3亿元人民币;中储南京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中储智运物流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总额为4.8亿元人民币。公司或子公司为开展期货交割库业务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

上述已签署担保合同并已生效的担保金额合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84%(不含期货交割库业务),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2-004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华贸物流”)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1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6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同意《关于在巴拿马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在巴拿马设立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注册资本:10 万美元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拟设立地址:巴拿马

4、拟定经营范围:国际货运代理(以注册为准)

5、股权结构: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持股100%

6、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__6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关于拟在巴拿马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5号)。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2-005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在巴拿马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拟在巴拿马设立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10万美元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事项尚需获得境外投资主管机关、商务主管部门等相关政府机关部门的备案或审批,能否取得相关的备案或审批,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时间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此外,因境外政策、法律、商业环境与国内存在较大差异,存在公司设立与运营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按照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华贸物流”)发展战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下称“华贸香港”)拟在巴拿马设立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华贸巴拿马公司”)。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1月27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巴拿马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投资行为尚需获得境外投资主管机关、商务主管部门等相关政府机关的备案或审批后方可实施。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注册资本:10 万美元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拟设立地址:巴拿马

4、拟定经营范围:国际货运代理(以注册为准)

5、股权结构: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持股100%

6、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自有资金

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完善华贸拉美地区网络布局,为客户提供更全面的全球物流解决方案,公司拟以华贸香港作为出资主体在巴拿马设立全资子公司,主营国际货运代理业务,为客户提供干线代订舱、清关、仓储、配送等服务。

公司本次在巴拿马设立子公司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布局的需要,有利于提升整体的运营管理效率与市场竞争力,推动国际化的发展方向。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设立境外子公司,加快境外网络布局,有利于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提升公司网络协同能力和整体盈利能力。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公司对外投资可能面临政策风险、管理风险、财务风险、法律风险和市场风险等相关的风险,本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3901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2-005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1月26日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汪建祥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公司监事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廊坊中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廊坊百冠包装机械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收购廊坊中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廊坊百冠包装机械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01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2-004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1月26日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年1月21日通过书面、邮件方式送达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表决董事7名,实际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廊坊中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廊坊百冠包装机械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收购廊坊中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廊坊百冠包装机械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01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2-006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廊坊中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廊坊百冠包装机械有限公司股权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收购廊坊中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廊坊百冠包装机械有限公司70%股权。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一)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与杜振清、张文革、张铁军等25位自然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公司以人民币16,450万元收购廊坊中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佳智能”)、廊坊百冠包装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百冠”)7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交易价格相比中佳智能、廊坊百冠2021年11月30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溢价率为195.91%。

(二)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收购事宜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1、杜振清,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5701******,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

2、张文革,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6607******,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

3、陆佩忠,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4606******,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

4、孔凡岭,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5001******,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

5、吕艳艳,女,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5008******,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

6、张铁军,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5306******,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

7、甄玉芬,女,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5104******,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

8、马香芹,女,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6110******,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

9、金德良,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0604196709******,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

10、杜建国,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7302******,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

11、张少先,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6002******,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

12、王开国,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5410******,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

13、孙振非,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5210******,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

14、刘福红,女,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6610******,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

15、王庆福,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6104******,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

16、杜义东,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0402196411******,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

17、高郁林,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6905******,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

18、孟令柱,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4810******,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

19、赵连城,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5206******,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

20、于辉,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10108196910******,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

21、魏永清,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5906******,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

22、孙淑静,女,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801196510******,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

23、胡寿松,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132932196807******,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

24、孙彦萍,女,中国国籍,身份证号:630104197211******,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

25、王海东,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410102197302******,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

上述交易对方皆任职于标的公司,其中杜振清现任标的公司董事长,张文革现任公司总经理、陆佩忠、孔凡岭、吕艳艳、甄玉芬、刘福红、孟令柱、孙淑静、孙振非、王开国、赵连城已自标的公司退休。上述交易对方与公司、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简介

1、公司:廊坊百冠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廊坊开发区全兴路27号

法定代表人:杜振清

注册资本:伍仟壹佰贰拾捌万贰仟元整

成立日期:2007年01月16日

经营期限:2007年01月16日至2057年12月21日

经营范围:包装机械设计、制造、安装;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进料加工业务;销售包装机械配套及附属设备、电器机械设备、钢材、建材。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杜振清	1384.61	27.00%
2	陆佩忠	359.49	7.01%
3	孔凡岭	359.49	7.01%
4	吕艳艳	359.49	7.01%
5	张文革	359.49	7.01%
6	张铁军	359.49	7.01%
7	甄玉芬	109.23	2.13%
8	马香芹	103.08	2.01%
9	金德良	109.23	2.13%
10	杜建国	106.15	2.07%
11	张少先	106.15	2.07%
12	王开国	90.77	1.77%
13	孙振非	106.15	2.07%
14	刘福红	106.15	2.07%
15	王庆福	93.85	1.83%
16	杜义东	109.23	2.13%
17	高郁林	93.85	1.83%
18	孟令柱	93.85	1.83%
19	赵连城	96.92	1.89%
20	于 辉	106.15	2.07%
21	魏永清	106.15	2.07%
22	孙淑静	100.00	1.95%
23	胡寿松	106.15	2.07%
24	孙彦萍	103.08	2.01%
25	王海东	100.00	1.95%
合计		5128.2	100.00%

2、公司:廊坊中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全兴路27号

法定代表人:杜振清

注册资本: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9年02月25日

经营期限:2019年02月25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器人、自动化设备、电子产品及元器件、智能装备的开发、生产、加工、销售及技术进出口;软件开发;包装机械设计、制造、安装;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销售包装机械配套及附属设备、电气机械设备。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杜振清	54.00	27.00%
2	陆佩忠	14.02	7.01%
3	孔凡岭	14.02	7.01%
4	吕艳艳	14.02	7.01%
5	张文革	14.02	7.01%
6	张铁军	14.02	7.01%
7	甄玉芬	4.26	2.13%
8	马香芹	4.02	2.01%
9	金德良	4.26	2.13%
10	杜建国	4.14	2.07%
11	张少先	4.14	2.07%
12	王开国	3.54	1.77%
13	孙振非	4.14	2.07%
14	刘福红	4.14	2.07%
15	王庆福	3.66	1.83%
16	杜义东	4.26	2.13%
17	高郁林	3.66	1.83%
18	孟令柱	3.66	1.83%
19	赵连城	3.78	1.89%
20	于 辉	4.14	2.07%
21	魏永清	4.14	2.07%
22	孙淑静	3.9	1.95%
23	胡寿松	4.14	2.07%
24	孙彦萍	4.02	2.01%
25	王海东	3.9	1.95%
合计		200.00	100.00%

3、权属状况说明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亦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4、交易标的业务情况

(1)廊坊百冠包装机械有限公司,于2007年经由廊坊包装设备制造总公司变更设立,是专业从事设计、制造、销售、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性液态食品包装解决方案供应商,服务领域覆盖饮料、乳品、调味品、酒类、油脂等诸多包装行业,其生产的高速、多功能无菌灌装生产线在国内饮料包装行业应用广泛。廊坊百冠在包装行业具有较高的知名度,主要客户有元气森林、汇源果汁、健力宝、光明乳业、农夫山泉、统一、小洋人等。

(2)廊坊中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成立,系廊坊百冠包装机械有限公司股东共同投资,截止目前主要持有部分土地厂房用于廊坊百冠的生产经营,未有其他实质性经营业务。

5、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审计的交易标的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廊坊百冠、中佳智能股权结构相同,以下为合并模拟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1月30日
资产总额	290,423,382.15	363,018,713.82
负债总额	244,810,276.68	283,603,321.72
资产净额	45,613,105.47	79,415,392.10
项目名称	2020年度	2021年度1-11月
营业收入	147,228,347.74	314,045,958.81
营业成本	110,562,024.78	234,249,369.03
利润总额	643,358.98	39,248,868.52
净利润	445,282.55	33,802,286.63

注:交易标的2020年及2021年1-11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615,128.03元,31,392,547.67元(未经审计)。

6、除本次交易评估外,标的公司最近12个月内未进行资产评估、增资、减资。

(二)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1、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出具的坤元评报(2022)20号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2021年11月30日,标的公司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236,458,100.00元。

2、评估重要假设:

(1)基本假设

1)本次评估以委估资产的产权利益主体变动为前提,产权利益主体变动包括利益主体的全部改变和部分改变。

2)本次评估以公开市场交易为假设前提。

3)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按预定的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为前提,即被评估单位的所有资产仍然按照目前的用途和方式使用,不考虑变更目前的用途或用途不变而变更现状用途。

4)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法律性文件、各种会计凭证、账簿和其他资料真实、完整、合法、可靠为前提。

5)本次评估以宏观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即国家现有的宏观经济、政治、政策及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社会经济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国家货币金融政策保持现行状态,不会对社会经济造成重大波动;国家税收保持现行规定,税种及税率无较大变化;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等无重大变化。

6)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经营环境相对稳定为假设前提,即被评估单位主要经营场所及业务所涉及地区的社会、政治、法律、经济等经营环境无重大改变;被评估单位能在既定的经营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任何政策、法律或人为障碍。

(2)具体假设

1)假设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勤勉尽责,具有足够的管理才能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合法合规地开展各项业务,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及主营业务等保持相对稳定。

2)假设被评估单位每一年度的营业收入、成本费用、更新及改造等的支出,均在年度内均匀发生。

3)假设被评估单位在收益预测期内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评估基准日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4)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特殊假设

廊坊百冠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优惠期间2018年至2020年。截至目前廊坊百冠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已到期,公司已向有关部门重新报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2021年9月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河北省2021年第一批认定报备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廊坊百冠公司为河北省2021年第一批认定报备高新技术企业,2021-2023年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15%。按照现行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廊坊百冠公司符合相关要求,故假设未来廊坊百冠公司均能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3、评估方法:

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本次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4、评估结果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资产账面价值363,018,713.82 元,评估价值486,125,367.84 元,评估增值123,106,654.02 元,增值率为33.91%;

负债账面价值283,603,321.72 元,评估价值283,663,605.73 元,评估增值60,284.01 元,增值率为0.02%;

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79,415,392.10 元,评估价值202,461,762.11 元,评估增值123,046,370.01 元,增值率为154.94%。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	323,175,376.90	341,674,068.11	18,498,691.21	5.72
二、非流动资产	39,843,336.92	144,451,299.73	104,607,962.81	262.55
其中:固定资产	27,397,856.19	57,415,700.00	30,017,843.81	109.56
无形资产	6,049,262.43	80,639,381.43	74,590,119.00	1,233.04
其中: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5,882,641.00	55,189,560.00	49,306,919.00	838.18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166,621.43	25,449,821.43	25,283,200.00	15,174.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96,218.30	6,396,218.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资产总计	363,018,713.82	486,125,367.84	123,106,654.02	33.91
三、流动负债	261,100,351.34	261,160,635.35	60,284.01	0.02
四、非流动负债	22,502,970.38	22,502,970.38		
负债合计	283,603,321.72	283,663,605.73	60,284.01	0.02
股东全部权益	79,415,392.10	202,461,762.11	123,046,370.01	154.94

注:1)流动资产评估增值18,498,691.21 元,增值率为5.72%,主要系应收关联方款项、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预计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将相应的坏账损失